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3 名，实到董事 13 名，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开展“证租通”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开展“证租通”融资业务，将其公路机电设备及交通安全设施等出售给广州高新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融资资金，再向广州高新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回租使用资产，同时向华夏银行广州分行申请开立受益人为广州高新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国内信用证用于支付全额租金，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年租息率不高于 3.37%，融资期限一年，用于资金周转。

同意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签署《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等相关文件并办理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